

B004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十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十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0年5月25日发行完毕，相关情况如下：

融资债券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十期短期融资券	期限/债券期限	90天
发行总额/发行规模	972000.00元	发行方式	利率招标
融资债券交易代码	2020年5月25日	申购/缴款日期	1.9%
缴款日期	2020年5月26日	兑付日期	2020年6月24日
计划发行总额	5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50亿元人民币
发行利率	1.95%/票	票面利率	1.95%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上登载：

1. 中国货币网, http://www.chinamoney.com.cn;

2. 上海清算所网站, http://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5日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住所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兰西哈三联医药有限公司的通知，其住所进行了变更，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兰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住所：黑龙江省绥化市兰西县新民街一委（原药品经销公司院内）
变更后：
住所：黑龙江省绥化市兰西县兰西经济开发区哈三联路中段
除住所变更外，兰西哈三联医药有限公司其他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备查资料
1.兰西哈三联医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5日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存在控股股东违规担保的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 条和 13.4.2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威龙股份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84））。

一、违规担保的情况
截至2020年5月26日，公司违规担保金额 25,06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7.90%。

二、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针对上述违规担保，公司已聘请专业律师针对上述违规担保案件积极应诉，维护公司

证券代码:603223 证券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6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03元
●股权登记日
2020年5月29日
●派息日期
2020年6月1日
●差异化解分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5月15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82,24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46,720元。

三、相关日期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刘敬东、于江水、山东一圈一带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山高—圈带私募基金、南山集团有限公司、宋建波元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3. 扣税说明
1.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收到刘程先生的辞职报告，刘程先生因为个人工作安排于2020年5月25日正式辞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出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本公司对刘程先生在任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5日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5月22日，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合计收到政府补助资金264.7685万元（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单位	补助金额（万元）	资金到账时间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1	杭州士兰微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63.3864			
2	杭州士兰微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76.8148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钱塘新区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财政补贴资金名单》	与收益相关
3	杭州英华光电有限公司	24.5600			
合计	—	264.7685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认为，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约为264.7685万元。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0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督促控股股东尽快筹措资金，偿还债务，解决违规担保问题。

截至目前，涉及案件的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已经对本公司提起诉讼，涉及金额21,678万元。上述违规担保案件均已在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目前等待法院判决。

三、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4.4 条规定，公司将每周五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6），因理解偏差，原通知中“二、会议审议事项”序号与“三、提案编码”及授权委托书“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序号不一致，现予以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2.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3.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7.《关于选举李增群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关于选举宋峰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关于选举高峰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关于选举季向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关于选举陈伟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关于选举柳喜军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关于选举步延东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关于选举王强先生为新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5.《关于选举肖丹先生为新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6.《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7.《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更正后：

序号/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100	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200	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3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00	《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700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900	董事换届选举
9001	《关于选举李增群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002	《关于选举宋峰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003	《关于选举高峰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004	《关于选举季向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0	独立董事选举
1001	《关于选举陈伟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2	《关于选举柳喜军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3	《关于选举步延东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0	监事会选举
1101	《关于选举王强先生为新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102	《关于选举肖丹先生为新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除此之外，原股东大会通知内容不变。更正后的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后）》（公告编号：2020-016）。公司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1116 证券简称:三江购物 公告编号:2020-012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0元
●股权登记日
2020年5月29日
●派息日期
2020年6月1日
●差异化解分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5月12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547,678,4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9,535,680元。

三、相关日期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上海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阿里巴巴泽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对于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

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8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按照上述规定，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公司向扣缴义务人提供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该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给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6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税。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如该类股东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缴纳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中国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予以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8元。

对于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0.20元。

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北段197号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4-83868893
特此公告。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32）。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现将相关召开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2019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
(1)会议地点：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惠天热电六楼第一会议室。
(2)会议时间：2020年5月28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
(1)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
A、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
B、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w.cninfo.com.cn）。
(2)网络投票时间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B、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9:15—15:00。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21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的地点：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本公司总部六楼第一会议室。

1.投票代码:300692
2.投票简称:惠天股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w.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w.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注2：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参加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问题与您的权益密切相关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	√			
4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9年年度报告	√			
6	2019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7	关于聘请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全资子公司二公二公2020年度贷款和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全资子公司二公二公2020年度贷款和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二、若会议有需要股东表决的事项而本人未在本授权委托书中作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
三、若受托人认为本人授权不明确，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行使相关表决权。
(一) 委托人/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性别：普通股
持股数量（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注：委托人为自然人，由本人签字；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本委托书复制有效。)
附注3：
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
被授权参加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

序号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票/权证数量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职务	联系方式
100	总议案：授权（限权）100-10001								
10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0	2019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								
40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0	2019年年度报告								
60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7000	关于聘请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0	关于续聘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0	关于全资子公司二公二公2020年度贷款和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传真、信函等方式。
2.登记时间
2020年5月26-27日上午9点至下午4点（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3.登记地点
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本公司证券管理部
4.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个人股东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代表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加盖公司公章的证券账户卡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
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及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见附件3）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5月27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并在会议当日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进入会场。
5.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w.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
6.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会务联系人
联系人：刘斌 姜典均
联系电话：024-22928062
传 真：024-22939480
邮政编码：110014
联系地址：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
3.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7.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朱水平先生因职务调整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职务，自2020年5月26日起，朱水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其本人未接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意提名石水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任职资格，公司董事会认为石水平先生具备履行相关职责的任职条件和工作经验（简历见附件），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其本人未接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意提名石水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2)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被提名人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关《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任职的情形；
3)同意石水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朱水平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行使职权，在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敬业，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履行了应尽的职责。董事会对朱水平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5月25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石水平先生，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山大学会计学博士，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2008年1月进入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工作，期间，2010年3月至2010年6月在香港城市大学做访问学者。2017年8月至2018年6月在美国波士顿大学做访问学者。同时兼任深圳市沃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国联创业家投资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1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11日15:00 0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香山大道33号原尚物流六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11日
至2020年6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票
1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6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委托人持优先股票：
受托人持普通股票：
受托人持优先股票：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6日